

特種考試交通事業人員考試規則第五條附表六「特種考試交通事業人員考試港務各級資位人員應試科目表」

甲、本表每年所設類科，仍須配合當年任用需求予以設置。

乙、各資位別類科組普通科目為：

壹、高員三級、員級：

◎ 一、國文（作文、公文與測驗），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試題，其占分比重，分別為作文占百分之六十，公文、測驗各占百分之二十，考試時間二小時。

※ 二、法學知識與英文（包括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、英文），採測驗式試題，各子科占分比重，分別為中華民國憲法、法學緒論各占百分之三十，英文占百分之四十，考試時間一小時。

貳、佐級：

※ 一、國文（包括公文格式用語），採測驗式試題，考試時間一小時。

※ 二、公民與英文，採測驗式試題，各子科占分比重，分別為公民占百分之七十、英文占百分之三十，考試時間一小時。

參、士級：

※ 一、國文（包括公文格式用語），採測驗式試題，考試時間一小時。

丙、各資位別類科組專業科目：

前端有「◎」符號者，採申論式與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（占分比重各占百分之五十）；前端有「※」符號者採測驗式試題，其餘採申論式試題。

資位別	類別	類科	組別	專業科目
高員三級	業務類	業務管理		三、英文 四、航政法規 五、民法概論與刑法概論 六、企業管理 七、港務與棧埠管理 八、運輸學
				三、心理學(包括諮商與輔導) 四、航政法規 五、現行考銓制度(包括交通事業主要人事法規) ◎六、行政學 ◎七、行政法 八、各國人事制度
				◎三、財政學 四、航政法規 ◎五、中級會計學 ◎六、成本與管理會計 ◎七、會計審計法規(包括預算法、會計法、決算法與審計法) ◎八、政府會計
				三、資料通訊 四、資訊系統與分析 五、資料庫應用 六、資訊管理 七、資料結構 八、程式語言
	技術類	資訊處理		

高員三級	技術類	土木工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工程力學 (包括流體力學與材料力學) 四、土壤力學 (包括基礎工程) 五、測量學 六、結構學 七、鋼筋混凝土學與設計 八、營建管理與工程材料
		機械工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機械設計 四、流體力學 五、工程力學 (包括靜力學、動力學與材料力學) 六、自動控制 七、熱工學 八、機械製造學(包括機械材料)
		造船工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造船設計 (包括造船原理) 四、工程力學 (包括靜力學、動力學與材料力學) 五、輪機學 六、船體結構學 七、流體力學 八、電工學 (包括電機機械)
		輪機技術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蒸汽機 四、內燃機 五、船用電學 六、機械概論 七、輔機 (包括鍋爐) 八、熱力學
		航海技術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航海學 四、航海儀器 五、氣象學 六、船藝學 七、航政法規 八、海事英文
		建築工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建管行政 四、建築設計 五、建築營造與估價 六、營建法規 七、建築結構系統 八、建築環境控制
		電機工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電磁學 四、電機機械 五、電路學 六、電子學 七、工程數學 八、電力系統
員級	業務類	業務管理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三、航政法規概要 四、港務與棧埠管理概要 五、運輸學概要 六、企業管理概要

員 級	業 務 類	人 事 行 政	三、心理學(包括諮商與輔導)概要 四、航政法規概要 五、現行考銓制度概要(包括交通事業主要人事法規) ◎六、行政法概要
		會 計	◎三、政府會計概要 四、航政法規 ◎五、會計學概要 ◎六、成本與管理會計概要
	技 術 類	資 訊 處 理	三、資料處理概要 四、資訊管理概要 五、程式設計概要 ※六、計算機概要
		土 木 工 程	三、結構學概要與鋼筋混凝土學概要 四、工程力學概要 五、測量學概要 六、土木施工學概要
		機 械 工 程	三、機械原理概要 四、機械力學概要 五、機械製造學概要 六、機械設計概要
		造 船 工 程	三、造船原理概要 四、應用力學概要 五、輪機學概要 六、船體結構學概要
		輪 機 技 術	三、機械原理概要 四、船用電機 五、內燃機概要 六、輔機概要
		航 海 技 術	三、航海學概要 四、航海儀器概要 五、船藝學概要 六、海事英文
		電 機 工 程	三、基本電學 四、電工機械概要 五、電子學概要 六、輸配電學概要
		佐 級	技 術 類
船 舶 駕 駛	※三、航海學大意 ※四、船藝學大意		

士 級	技 術 類	電 工	◎二、專業知識測驗 三、實地考試（貨櫃起重機故障排除百分之六十、貨櫃起重機可程式控制百分之四十）
		機 工	◎二、專業知識測驗 三、實地考試（裝卸機具組件故障排除百分之六十、裝卸機具組件維修百分之四十）
		測 工	◎二、專業知識測驗 三、實地考試（海上水深測量操作百分之六十、陸上測量現場儀器操作百分之四十）
		化 工	◎二、專業知識測驗 三、實地考試（港區化學危險品貨櫃卸漏處置百分之六十、港區化學危險品分類查詢操作百分之四十）
		纜 工	◎二、專業知識測驗 三、實地考試（帶解纜操作百分之六十、加水作業百分之四十）
		加 油	◎二、專業知識測驗 三、實地考試（輪機操作百分之六十、故障排除百分之四十）
		水 手	◎二、專業知識測驗 三、實地考試（帶解纜操作百分之六十、艙面保養百分之四十）